

思南县人民政府 专题会议纪要

思府工议〔2020〕41号

县人民政府关于研究思南白鹭湖国家湿地公园 保护与开发建设项目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

2020年4月17日，县人民政府副县长林涛在县政府第三会议室主持召开会议，专题研究思南白鹭湖国家湿地公园保护与开发建设项目有关问题，现将会议议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因与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协商同意停止PPP项目，根据双方磋商意见，原则同意该公司所交80万履约保证金作为对业主方的损失赔偿，不予退还，由业主方与铜仁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思南分中心对接拨付至业主方账户，并由业主方返还所垫付相关中介费用。

二、鉴于环白鹭湖公路暂缓开工建设，原则同意对思南白鹭湖国家湿地公园保护与开发建设项目进行瘦身，总投资由 6.08 亿元调减至 4.3 亿元，由县发展改革局立项变更。

三、原则同意按照县人民政府与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框架协议，采取预算下浮 8%的方式进行项目资金的结算。

四、原则同意取消 EPC 项目内六池河项目点和黎家坝项目点 1—3 栋楼建设，黎家坝项目点 4—9 栋楼及管理站房按简单装修方案执行。

五、由思南白鹭湖国家湿地公园保护与开发建设项目指挥部办公室牵头，相关职能部门大力配合完成项目调减后涉及用地、建筑许可、环评、林地等手续的办理。

六、原则同意文家店、雷公门、黎家坝三个点旅游基础设施由贵州乌江石林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管理；湿地生态修复、保护类项目设施由县林业局配合项目所在乡镇人民政府进行管理；邵家桥竹子种苗基地由五峰公司子公司晨碧林业公司经营管理；垃圾打捞船由白鹭湖湿地公园管理、污水收集处理船暂由县海事航务局管理，船只管理等经费由管理单位向县人民政府据实申报解

决。

七、鉴于该项目属于省级重点建设项目和补短板项目，由于受湿地公园国家验收、现场施工环境复杂、施工前准备工作不充分等因素影响，导致整体工程进度缓慢，项目工期延长，没有如期发挥经济效益和扶贫效应，加之受前期疫情影响，目前工程尚未正常施工。各相关部门务必站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按照瘦身后的建设内容，尽快完善变更手续，加快组织施工，及时报量报账支付资金，确保瘦身后的项目尽快全面竣工验收，早日发挥项目经济效益和扶贫带动效应。

附参会人员名单：县政府办公室罗洁、曾青松，县发展改革局张迪，县财政局易永琴，县自然资源局罗军，县住房城乡建设局王洪，县水务局田杰，县农业农村局陈正明，县文体广电旅游局杨胜荃、田军，县审计局张德坤，县林业局（白鹭湖湿地管理局）李于会，县海事航务局杨权奉，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思南分中心杨先荣，五峰公司周宗庆、尹显飞，贵州乌江石林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蒙庆思，板桥镇张燕，文家店镇冷廷亚。

抄送：县委，县人大，县政协，县纪委，县人武部，县法院，县检察院。

思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4月23日印发
